

「子非魚焉知魚之樂」 --- 如向化解新界土地條例草案的價值衝突

周柏均

(原載《經濟日報》1994年3月31日)

「子非魚焉知魚之樂」這句話的意思，很容易將我們推至一個絕對的相對主義。因為它認為祇有當事人才最了解自己的感受和信念，其他人並不能感同身受。這種論點只會將我們帶進人與人之間不能作有效溝通的死胡同裏。

現時社會輿論對修訂《新界土地豁免條例草案》這件事有兩種主要的傾向。第一種傾向是完全採取功利主義的角度去解釋事件參予者的行為。陸恭惠議員對草案作出修訂的主要原因，被形容為祇是為自己未來選舉爭取本錢，是在滿足個人私利。而新界人仕反對修訂的理由，亦被形容為祇是不希望喪失擁有土地的利益。無可否認，這件事是與私人利益有密切的關係，但這些利益並不是單獨存在，它是與傳統習俗，農村權力分配，以至城鄉矛盾糾纏在一起。

兩極化並不準確和絕對

第二種傾向是很多社會人仕對事件內的事物作兩極化的界定。很多城市人有意無意間將男女平等，議會政治和城市文化界定為「理性」；將傳統習俗，對抗性示威和鄉村文化界定為「非理性」，甚至「瘋狂」的事物。這種界定其實不足為奇，傳統社會學理論對現代化的定義，正正是社會結構的分化過程和社會關係逐步朝向理性化的方向發展。

但這種兩極化的界定祇是人為的，並且不是準確和絕對的。城市人生活當中很多行為模式和價值觀念，是承襲自傳統習俗，比如說我們們會飲菊花茶降火。城市人更會嚮往農村大自然的空氣和簡樸的生活方式。議會政治中的很多決定，都是黨派鬥爭下非理性的產物。在這件事上，部份傳媒和立法局議員似乎將事件中的現象過份兩極化，以至堵塞自己的開放程度，直接防礙我們與新界原居民的溝通。

社會政策制定時經常遇到價值衝突這個問題，例如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何者重要？而如何有效化解這個難題，一直是哲學家、政策研究者、以至政策制定者需要面對的。政策制定者很多時都要扮演價值觀念詮釋者的角色，試圖在不同環境、不同羣體中作出調和，對於一般解決價值衝突的途徑，可分以下3種：

第一種方法是試圖尋找一個彼此接受較高的價值觀念，以分解兩個較低價值觀念的衝突。現時，很多立法局議員都將男女平等視為最高原則，認為排除女性承繼新界土地的權利是不應該的。但這種方法很多時都不成功，原因是它假設價值觀念有絕對高低之分。兩個人雖然同時贊同男女平等，但彼此對男女平等的重要性可以有不同的看法。有些人會原則上贊成男女平等，但當男女平等和其他價值觀念有衝突時，他們便會放棄堅持男女平等這個信念。

第二種方法是不理會有價值衝突的現象，有權力的一方將價值觀念強行加在另一班人身上。直至現在，政府及立法局內的主要政黨均希望利用大多數議員贊成修訂的傾向，強迫新界原居民接受。當然，這種做法很容易引致社會衝突。

現時有不少議員認為部份新界原居民由於對有關修訂出於誤解，才會作出過份「激烈」的反應。在城市人看來，條例的修訂祇是令女性享有同等繼承權，並不會直接破壞氏族的延續，新界原居民有自由訂立遺囑，將產業傳予男丁。

但當我們設身處地在新界原居民的角度來看，他們的着眼點不完全在有關修訂的內容，他們會視這是政府及城市人侵佔自己一直享有自主權的開端，他們的各項「特權」日後可能會逐步被削減。新界人所流露的恐懼和忿怒，有部份可能是源於誤解，但亦可能是對整體形勢的一種反應。條例的修改，其實是無形中改變現時政府與農村的政治關係。所以，新界原居民不斷指摘這是英國人改變對他們的一貫作政策。

第三種方法是加強價值衝突兩方面的溝通。相信大部份人都認為今次條例的修訂，是過份倉促，並沒有充足的討論和諮詢的機會。有人認為政府過往曾發表男女平等綠皮書，而議員亦曾在立法局內聽取各方面的意見，所以不認為是缺乏諮詢。其實，這類溝通的模式都極為封閉，就拿上星期部份立法局議員下鄉聽取意見為例，議員大都是在死守自己的原則下，聽取居民的意見。

在開放公平共識下溝通

很多社會政策都帶有價值觀念衝突和不明確的現象；而社會人士對問題的界定很少會有一致的看法，以至各種影響的因素都會糾纏在一起。

真正的溝通應該是在開放、公平和真誠的情況下進行。在討論中，參予者並不需要改變自己的原則；但在溝通過程中，亦應對自己堅持的原則作出反省。溝通雙方亦應設身處地，了解對方的立場。這種溝通並不一定要在完全和諧的氣氛下進行，雙方應該對彼此的論據和資料進行論證和反駁。價值和原則並不能預設為真理，而應該在討論中反覆辯證。討論中的感情流露亦應面對，而不應被壓抑。

這種溝通模式並沒有預設過程將會產生何種的結果，結果完全是由參予者在過程中決定。

其實，在這件事件中，有很多疑點是可以透過理性的討論而獲得澄清，例如政府對新界原居民的政策是否有所改變，氏族社會與土地擁有權的關係，以至條例修訂對新界原居民土地擁有權和權力分佈的影響等。

回說「子非魚焉知魚之樂」這句隱喻，原來是惠施向莊子提出的問題；莊子最後作出反駁：「你說“你怎麼知道魚的樂趣”這句話，那就是你已經知道我知道魚的樂趣而問我。」今次整件事涉及一個理解的問題（a problem of understanding），還望各方能靜聽對方的意見。